



名醫之門
博士之譜

向大師們 獻上最高尊崇與敬意

今年是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成立屆滿25週年，對北藝大來說，這是個承先啟後的關鍵時刻，我們也特別頒授知名作曲家馬水龍先生、編舞家林懷民先生、劇場設計大師李名覺先生名譽博士學位，向三位藝術家致上最高的尊崇。

就北藝大的師生們而言，對三位大師並不陌生。馬水龍先生是本校的第二任院(校)長，為東西方特質兼具的作曲家、教育家，致力於音樂創作與教學長達四十餘年，成功地將本土音樂帶進世界舞台；雲門舞集創辦人林懷民先生，也是北藝大舞蹈系創辦人，曾任系主任與所長，為國際知名編舞家、卓越藝術家，對推動台灣當代表演藝術發展不遺餘力；李名覺先生為美國當代舞台設計大師，多位校內老師及劇場界知名人物為其學生，其作品為相關領域重要研究學習對象，對台灣舞台設計領域影響甚鉅。

北藝大作為國內最重要的藝術教育學府，是培育年輕藝術家的重要場域。馬水龍、林懷民與李名覺三位大師，無論是在藝術領域的卓越成就，或是對於藝術創作所秉持的態度與精神、種種經驗與歷程，都是對校內師生的最佳典範與鼓舞。在25週年校慶的當天，北藝大頒發給三位藝術家名譽博士學位，更具特殊意義。



此外，北藝大也在今年3月間頒授予已故大提琴家羅斯托波維奇先生名譽博士學位。原本因考量其身體狀況與避免長途跋涉，所以特別選在他歡渡80歲生日前夕，由莫斯科音樂學院副院長蘇克諾夫代為接受轉致學位證書。然而，一代音樂大師於4月27日，因病與世長辭，留給世人無限的追思與懷念，本校頒授之博士學位證書，則留存於莫斯科音樂學院永久典藏。羅斯托波維奇先生堪稱為本世紀最偉大的大提琴家，更是一位人權鬥士及藝術自由的代言人，並曾被聯合國任命為和平親善大使。1998年，他也曾至北藝大音樂學院擔任客座教授，並多次來台，將其專業技巧經驗實際地教授給學生們。為了緬懷這位世紀大師，在6月底，赴莫斯科時，親自前往其墓園獻上一束鮮花，代表全校師生致上最深的敬意。

過去25年來，倘若北藝大的成績，真能對國內文化藝術界產生一定的貢獻與影響，幾位大師從來不吝情的付出與支持，是非常重要的關鍵。藉著名譽博士的頒授，北藝大要向大師們獻上最高的尊崇與敬意。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校長

朱宗慶



樂起兮，如水似龍

——名譽博士 馬水龍



攝影/張世宗

真正的創作從現在才開始，好的作品永遠是明天的事。

——馬水龍

獨行者馬水龍，身形高瘦而清矚，舉手投足間散發出東方文人氣息與西方雅士氣質，言談顯得氣定神閒、氣度雍容，如此一位東、西方特質兼具的作曲家、教育家，無怪乎可以創作出既涵容東方底蘊，又具有西方嚴謹作曲技巧的諸多重要作品。

關於馬水龍的創作美學，其曾於1998年在亞洲作曲家聯盟所舉辦的「亞洲東方音樂的哲學意味」學術研討會上提出如下看法：

數百年來，整個世界的音樂主流都在西方，面臨二十一世紀，越來越多的西方藝術家、音樂家，轉而向歐美以外地區，尤其是東方，尋找創作的新能源。然而，即使到今日，亞洲的傳統藝術與哲學中，仍有太多沒有開發的資源，亞洲人有責任來尋找自己的文化精髓，為下一個世紀的世界音樂文化，貢獻己力。我深信，二十一世紀將是東方音樂的世紀。

馬水龍對於本土音樂的深情與堅持，再加上其嚴謹的西方作曲造詣，多年來成就了許許多多膾炙人口的樂曲，不僅在早年國樂創作與西樂創作互有扞格的台灣受到各方肯定，在如今百花齊放的音樂創作環境下，其作品猶為人所稱頌，並且更在西方引起關注與矚目。《紐約時報》曾於1987年3月21日，在馬水龍於紐約林肯中心舉辦完個人作品發表會之後，刊出樂評家Bernard Holland的評論：

……綜觀馬水龍先生發表的作品，他突破了東方與西方音樂的藩籬，揉合了雙方音樂不同的表達手法與傳統特質，予以平衡處理，成功地表達他自我文化的內涵與思想，而不落於俗套……。

顯見其悠遊於東、西方文化之間，成功地媒合了東、西方的音樂特質，不露痕跡卻又游刃有餘的將一種全新的樂種呈現在大眾面前。

看見音樂，聽見畫

馬水龍擅長將視覺美學導入其音樂創作中，他喜歡強調「用耳朵聽見畫，以眼睛看見音樂」的概念，並且經常運用視覺藝術中的顏色、線條、型態……等作為音樂創作的元素，換言之，即是開放所有感官去欣賞並創作作品，這也使得他的音樂更為「有型」。



馬水龍於1990年在台北國際會議廳舉行『馬水龍樂展』演出海報



2007年獲頒行政院文化獎
攝影/林俊賢

馬水龍無論在創作或教學上，均堅持「先把握住自己的母語，再去學習別人的語言，否則將迷失在外，回不了家」的原則，他一方面在教學上加強傳統文化思想的發展；一方面仍不忘鞏固西樂的根柢，因此，在擔任

國立藝術學院（現為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音樂系主任、教務長及院長期間，多方開設與傳統音樂、藝術相關的課程，以避免藝術學院的音樂系落入全盤西化的窠臼，並開風氣之先引進了印尼的「甘美朗樂團」及南美洲千里達的「鋼鼓合奏團」等世界音樂，其視野之寬廣及深遠，大大影響了台灣的音樂創作與學習環境。

他曾說過：「真正的創作從現在才開始，好的作品永遠是明天的事。」意思是說，創作的路途是無窮無盡的，永遠有新的領域與新的理念等著人們去「發現」，而這個永無止境的創新歷程是建基於綿延不絕的文化傳承之上，因此「昨日的創新是今日的傳統，今日的創新則是明日的傳統。」

他總是「盡其所能」地去完成自己的使命，也鼓勵他人盡其所能地發揮個人的才能，其恢宏氣度，不僅呈現在所創作的音樂上，也可由其個人自小以來的成長背景與歷程一窺端倪：

努力不懈的馬水龍

臺灣基隆人。1964年畢業於國立臺灣藝術專科學校，主修作曲師事蕭而化教授。1972年獲西德雷根斯堡音樂學院全額獎學金赴德留學，師事席格蒙博士，1975年以最優異成績畢業。曾兩度獲得金鼎獎，並曾獲中山文藝創作獎、吳三連文藝創作獎，1999年榮獲第三屆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國家文藝獎，2007年獲頒行政院文化獎。作品包括管絃樂、室內樂、鋼琴曲、聲樂曲



羅斯托波維奇來台演出《柳笛協奏曲》與馬水龍合影



馬水龍於1986年紐約林肯中心舉行『馬水龍樂展』

與合唱曲等百餘首，皆曾發表於國內、歐美、俄國、南非及東南亞等二十餘國家；其作品《椰笛協奏曲》於1983年由羅斯托波維奇指揮美國國家交響樂團於臺北國父紀念館演出，並以衛星實況轉播至美國PBS公共電視網，深獲中外人士好評。1986年獲美國國務院傅爾布萊特學術獎助赴美進行研究，並於紐約林肯中心等地區前後以「馬水龍樂展」為名舉行十二場個人作品發表會，亦得到紐約時報及其他地區極高的評價。他是第一位於美國紐約林肯中心作整場個人作品發表會的臺灣作曲家。1991年被列入「世界名人錄」及「五百名人錄」，1993年《椰笛協奏曲》獲選為「二十世紀華人音樂經典作品」。1994年獲文建會獎助至美國進行學術研究，並於北伊大、耶魯、哈佛等大學做專題演講。2000年榮獲總統府特授予二等景星勳章，2007年獲頒國立台南大學名譽博士。

馬水龍曾任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前國立藝專）音樂系主任；及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前國立藝術學院）音樂系創系主任、教務長、校長；教育部學術審議會常務委員及科技顧問室顧問；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委員及文建會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總統府介壽館音樂會規劃委員；亞洲作曲家聯盟總會執行委員兼副主席；亞洲作曲家聯盟臺灣總會及臺灣作曲家協會理事長；臺灣著作權人總會董事長；總統府國策顧問；行政法人中正文化中心董事等。現任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亞洲作曲家聯盟臺灣總會榮譽理事長、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音樂系暨研究所教授、國立交通大學音樂研究所講座教授、邱再興文教基金會執行長並主導「春秋樂集」創作活動。

采采雲門，懷民其中

——名譽博士 林懷民



從事藝術追求的人，一定要充實內在的人文素養，並展現非常強烈的自我主張，不要跟隨著社會的潮流，甚至認同現今舞蹈界的某種價值觀，面對這些，必須要有抵抗的決心。

——林懷民

雲門——《呂氏春秋》中所記載的一個失傳已久的古老舞蹈，如今已成為享譽國際的舞蹈團體。與其說林懷民復興了古老的「雲門」，不如說他融合了傳統東方與現代西方的舞蹈元素，懷抱著國族的愛與感動，透過創新的舞蹈形式，將「雲門」輸出海外，使之成為人類共通的感動。

在《天下雜誌》228期〈心動產業讓世界哈台〉一文中曾提到：「一位征戰全球的企業人，初到荷蘭，提起台灣，他的商業對手立刻說，『那是雲門舞集的國家。』……。」可以說，雲門已成為台灣的象徵之一。林懷民在創辦雲門舞集的不到四十年之間，躋身於擁有悠久藝術傳統的西方國家之林，而能以勇者之姿，帶領著所有舞者舞出國際的身段，這不僅是一個奇蹟，更是由汗水、淚水交織並蘊釀而成的醇美佳釀，飲之令人如癡如醉！

雲門開啟……

林懷民，雲門舞集創辦人兼藝術總監，1947年，出生於台灣省嘉義縣新港鄉，父親林金生則為台灣首任嘉義縣長。中學時（1961年），美國荷西·李蒙（Jose Limon）現代舞團來台表演，啟蒙了林懷民對舞蹈的熱愛。同年，14歲的林懷民也開始寫作，作品〈兒歌〉刊登在《聯合報》的副刊上。22歲發表小說《蟬》，成為六、七〇年代文壇矚目的作家。1965年考上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隔年從法律系轉到新聞系。畢業後留學美國密蘇里大學新聞系碩士班，同時開始修習現代舞。1972年於愛荷華大學英文系小說創作班畢業，獲藝術創作碩士學位。

1973年，回台灣在台北創辦台灣第一個當代舞劇團「雲門舞集」，帶動了台灣現代表演藝術的發展。雲門在台灣演遍城鄉，屢屢造成轟動，並經常出國作職業性演出，獲得佳評無數。

紐約時報首席舞評家安娜·吉辛珂芙讚許，「林懷民輝煌成功地融合東西舞蹈技巧與劇場觀念。」德國權威舞評家約翰·史密特讚賞，「林懷民的中國題材舞作，與歐美現代舞最佳作品相互爭輝。」香港英文南華早報評論認為，「林懷民是亞洲的巨人…20世紀偉大編舞家之一。」柏林晨



《狂草》
攝影/林敬原



《水月》
攝影/鄧惠恩

報認為他是「亞洲最重要的編舞家」。2000年，歐洲舞蹈雜誌將林懷民選為「20世紀編舞名家」，國際芭蕾雜誌將他列為「年度人物」。

世界舞壇的榮典

1983年，他應邀創辦國立藝術學院舞蹈系，並曾出任系主任，1992年出任研究所所長。

林懷民曾獲許多獎項和榮銜，包括1980年的國家文藝獎，1983年的吳三連文藝獎與世界十大傑出青年獎，1996年獲紐約市政府文化局「亞洲藝術家終生成就獎」，1997年的香港演藝學院榮譽院士。

1999年，他以「傾倒眾生，而又充滿中國氣質的現代舞，振興台灣舞台藝術」，獲頒有「亞洲諾貝爾獎」之稱的麥格塞塞獎。同年，國立中正大學頒贈榮譽博士學位給林懷民，使他成為第一位獲得榮譽博士的台灣表演藝術家。2001年，他與錢學森等人獲頒表揚傑出華人的「霍英東貢獻獎」。2002年，林懷民第2度獲頒「國家文藝獎」。2003年，獲國立交通大學榮譽博士學位，台北市傑出市民獎，以及行政院文化獎。

2004年，國際舞蹈聯盟特別舉辦「榮典」，肯定林懷民對台灣及世界舞壇的貢獻與成就。同年，與吳宇森等人同獲香港浸會大學榮譽文學博士。2005年，獲頒美國喬伊基金會文化藝術獎，這是該獎項第一次頒給藝術舞蹈類得主，也是第一次頒給美國以外人士。同年，登上美國時代（TIME）雜誌「亞洲英雄人物」。2006年獲國際表演藝術協會頒發卓越藝術家獎及亞洲文化協會頒贈約翰·洛克斐勒三世獎，表揚他對亞洲文化藝術的卓越貢獻。同

年，獲國立臺灣大學頒發名譽博士學位。

他的舞作包括：《寒食》、《白蛇傳》、《薪傳》、《廖添丁》、《紅樓夢》、《夢土》、《春之祭禮》、《我的鄉愁，我的歌》、《九歌》、《流浪者之歌》、《家族合唱》、《水月》、《白》、《竹夢》、《烟》、《風·影》，以及行草三部曲《行草》、《行草 貳》、《狂草》等70餘齣。林懷民結集出版的文字創作包括：《蟬》、《說舞》、《擦肩而過》、《雲門舞集與我》，及譯作《摩訶婆羅達》劇本。

1996年，林懷民應邀赴奧國葛拉茲歌劇院，導演歌劇《羅生門》，獲得熱烈好評。1999年，他在柬埔寨協助當地舞者組構教案，推廣該國瀕臨失傳的古典舞。2002年，應國家交響樂團之邀，導演歌劇《托斯卡》，成為該年台灣劇場的重要事件。林懷民的作品《薪傳》曾為多國舞團搬演。2004年，瑞士蘇黎世芭蕾舞團演出他的《烟》，2005年，荷蘭茵楚登斯舞團在歐陸巡演他的《白》。2006年，他應邀為當代最受矚目的超級芭蕾舞星西薇·姬蘭編作的獨舞《莎麗》，於倫敦沙德勒之井劇院首演。從2000年開始，他擔任「新舞台新舞風」藝術總監，邀請國際傑出前衛舞團來台演出。

林懷民聯合跨領域藝術家，將劇場藝術發揮至極致，並建立劇場運作之典範、推動台灣舞蹈藝術步上國際舞台、長期從事舞蹈創作，致力舞蹈藝術教育與推廣著有貢獻。

《流浪者之歌》攝影/游輝弘



名，來自於覺

——名譽博士 李名覺



攝影/劉振祥

持續的教學對我的思想與作品影響最深，它使我有機會與劇場裡年輕一輩們保持接觸，能夠了解他們的想法、挫折、他們的需求與理想，但願這種互動關係能使我免於孤立及重複自己。

——李名覺

因著一座座融合了雕塑式設計與創作質感的舞台而揚「名」國際，其所有設計與創作的背後，都有一種不注重形式和個人風格、對文本產生大量情感之後再試著融入戲劇當中的自「覺」，他便是滿頭華髮，笑容親切可掬的美國當代舞台設計大師—李名覺。

李名覺 (Ming Cho Lee)，浙江寧波北侖小港人，1930年出生於上海的日本租界地。他出生於望族，6歲時便隨齊白石的弟子學習水墨畫；14歲時跟隨家人觀看當時盛行於日本租界地的歌劇，使他深深著迷。1948年，在李名覺18歲時，舉家遷居香港，並於19歲（1949年）前往美國加州，就讀於洛杉磯的西方學院 (Occidental College)，並於大三轉學至傳播系時開始從事舞台設計。於西方學院畢業後，他就讀於加州大學 (UCLA) 戲劇研究所，繼續接受舞台設計專業訓練。畢業後前往紐約工作，曾先後師事美國一流的舞台設計大師喬·麥哲納 (Jo Mielziner) 及包瑞斯·艾潤生 (Boris Aronson)。

李名覺於1967年開始在紐約大學任教，並於1968年受聘至耶魯大學，近年甫自耶魯大學戲劇學院設計研究所所長職務退休，作育英才無數。其門下的台灣學生，目前幾乎都是台灣舞台設計界的重量級人物。在舞台設計上，他以精確與完美自我要求；而在學生眼中，他不僅是一位非常嚴格的老師，同時也是一位對學生關懷備至、樂於提攜後進的老師。特別值得一提的是他於每年春天自費舉辦的「名覺的小聚會 (Ming's Clambake)」，他廣邀全美劇場設計系所的優秀應屆畢業生參與聚會，這些畢業生均會帶著作品前來接受他的指導，同時他更邀請圈內的許多導演、製作人及其他重要設計師共襄盛舉，以便將這些有才華的設計新人介紹給他們，為新人們製造就業機會，顯見其對後進的愛護之心。

對於李名覺工作時的努力，林懷民曾如此形容二十幾年前所見到的李名覺：「…第一次到他家的時候…，他家所有的空間都被他的書、資料給塞滿，走到他的臥室，發現他的床上擺滿模型，睡前必須要將模型搬到地上，之後才能睡覺，早上醒來再把模型搬回床上…，原來他是這樣在工作的，他是與這些舞台設計日日夜夜的生活在一起，原來世界有名的設計師，是這樣的在工作，不得不令人佩服。」由這一番話，不難想像一個成功者背後所付出的努力。

他曾為雲門舞集的《紅樓夢》、《九歌》、《家族合唱》、《焚松》等舞



攝影/許斌



《伊蕾克特拉》
ELECTRA, 1964



《九歌》 攝影/劉振祥
NINE SONGS, 1993 photo by Chen-Hsiang Liu



《唐璜》
DON JUAN, 19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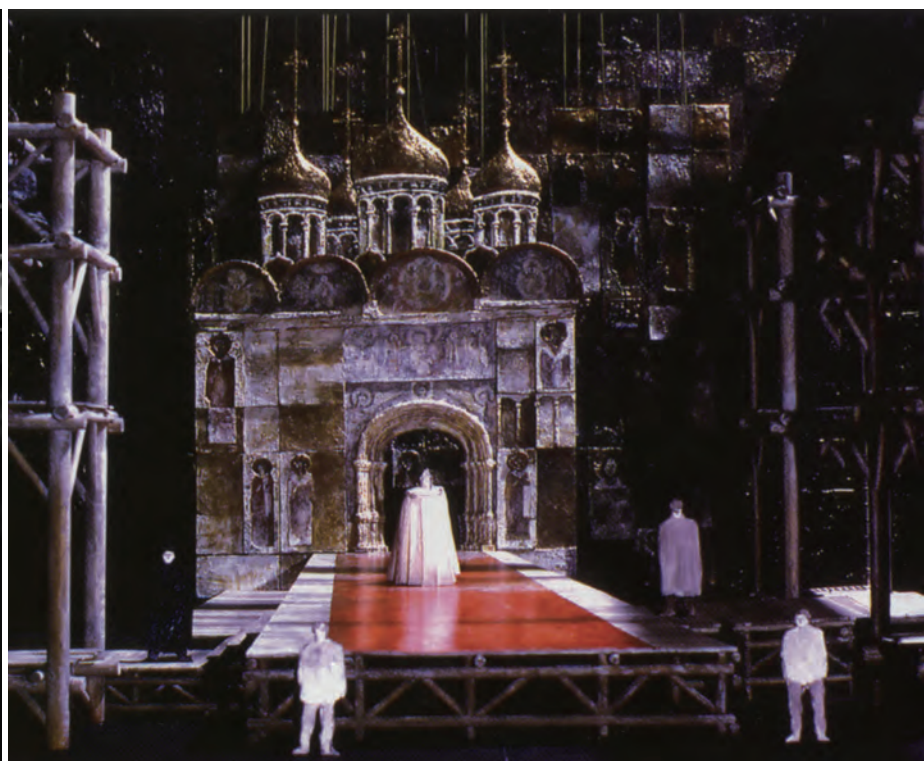
劇做過舞台設計，對此他表示：「與林懷民合作的經驗彷彿開啟了一扇門，使我重新找到了我的根——中國，儘管我的中國經驗其實很短暫，我的根可能吃土並不深。」

躍出傳統，開創新局

李名覺的第一個百老匯舞台設計作品是1962年百老匯的《The Moon Besieged》，1970年的舞台設計作品《Billy》則讓他首度獲得百老匯東尼獎提名，1983年，他因為替派崔克·梅爾斯（Patrick Meyers）所編劇的《K2》設計舞台而獲得東尼獎。他所設計的作品，不僅是戲劇從業人員研究學習的對象，其設計手稿及模型更成為許多博物館的重要典藏。紐約林肯中心表演藝術圖書館曾兩度主辦他的個人作品展；大都會博物館邀他設計「明園」（Astor Court），將中國式的蘇州庭園移植到紐約博物館裡。在他三十多年的專業生涯中，獲獎不計其數，被稱譽為「美國舞台設計界一代宗師」，曾獲頒美國總統傑出貢獻獎，2002年更進一步獲頒美國藝術獎項最高榮譽「國家藝術獎」。

他曾為荷西·李蒙舞團、傑佛瑞芭蕾舞、美國芭蕾舞團、艾文·艾利舞團，以及大西洋西北芭蕾舞團擔任舞台設計。1962年他首度應邀為瑪莎·葛蘭姆設計舞台，從此展開20年之久的合作情誼。

李名覺的歌劇作品包括紐約大都會歌劇院的《清教徒》，《包瑞斯·郭德諾夫》與《科文奇納》，波士頓歌劇院的《杜蘭朵公主》，以及為紐約市立歌



《包瑞斯·郭德諾夫》
BORIS GODUNOV, 19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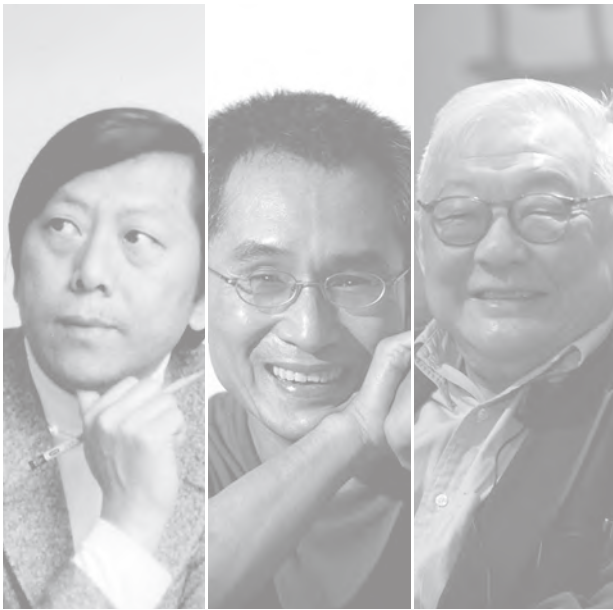
劇院設計的13齣大型作品等。

1962至1973年，李名覺擔任紐約莎士比亞戲劇節的首席舞台設計，為戲劇節設在曼哈頓下城的公眾劇院以及每年仲夏在中央公園德拉冠特劇場的演出，設計了20多齣作品，包括莎劇及希臘悲劇。由他擔任舞台設計的搖滾歌舞劇《毛髮》，從公眾劇院躍上百老匯，巡迴全美，並跨海至歐洲演出，成為美國戲劇史上六〇年代的代表作品之一。

從美國各地的專業劇場到紐約的百老匯，從《伊蕾克特拉》、《奧塞羅》、《馬克白》等古典名劇，或者是《等待果陀》、《玻璃動物園》及《美國天使》等現代劇，李氏兩百多齣舞台設計已成為美國表演藝術界的經典之作。

李名覺早期的作品經常突破當時舞台設計的窠臼，富含象徵意涵，舞台效果甚至對戲劇本身造成了很大的影響，也引起很大的轟動；到了後期，則傾向於寫實，也比較不注重形式與個人風格，反而讓自己融入戲劇當中，讓戲劇帶給他創作靈感。

李名覺在藝術上的成就，不勝枚舉，被稱譽為美國當代舞台設計領域最具影響力的宗師級人物，並獲頒美國藝術獎項最高榮譽「國家藝術獎」，綜使享有如此崇高之成就，但他個人卻仍謙虛自持，不斷地自我淬鍊。在「1997李名覺舞台設計回顧展」台北展中，他提到：「每一件展出的作品，不論好壞，至少顯示出一種強烈的企圖心、一種對於技術的尊重及執行過程中的全力以赴」，這樣的精神與態度，深切地刻劃出李名覺的成功要素，也正是所有從事舞台設計的藝術創作與工作者們所應該學習與效法的。



名醫之門 博士之譜

發行：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地址：台北市11201北投區學園路一號
網址：<http://www.tnua.edu.tw>
電話：02-28961000

資料照片提供：
馬水龍
雲門舞集
李名覺
台灣技術劇場協會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音樂學系

封面題字：
李蕭銀

執行編輯：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秘書室

美術設計：
複氧國際多媒體

2007年10月